

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公安局网上中介超市服务项目采购需求书

填写部门（盖章）：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采购项目名称	横琴公安局公安交通集成指挥平台验收测评服务	
项目规模	☒ 投资额（元） ☐ 平方米（平方米） ☐ 账上金额（元） ☐ 资产总额（元） ☐ 其他 <u>4,392,974.71 元</u> （单位）	
选取中介服务机构方式	☒ 方案择优选取 ☐ 信用择优选取 ☐ 一选一随机选取 ☐ 一选多随机选取 ☐ 粤复用选取 ☐ 均价选取 ☐ 一次报价竞价选取 ☐ 多次报价竞价选取	
服务类别	验收测评服务	
服务时限说明	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服务内容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对横琴公安局公安交通集成指挥平台项目提供第三方验收评测服务，评估项目的完成情况，客观公正评测是否满足横琴公安局公安交通集成指挥平台项目立项方案、招标文件、合同文件以的要求，验证横琴公安局公安交通集成指挥平台项目建设内容是否达到项目的建设目标，形成项目的验收评测报告，作为该项目验收的依据。	
采购中介服务的资金来源	☒ 财政性资金 ☐ 社会性资金	
服务金额	<u>85,801.73.00 元</u> 至 <u>80,000.00 元</u>	
金额说明	《珠海市政府财政性资金信息化项目验收管理实施细则（第三版）》（珠政数管〔2022〕181号）计算公式：工程建设费*费率*0.8	
中介机构要求	☒ 资质（资格）要求 ☒ 执业/职业人员要求 ☐ 备案要求 ☐ 仅承诺服务即可	
	资质要求说明	具有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颁发的《实验室认可证书》或《检验机构认可证书》，具有省级或以上质监部门颁发的检验检测资质认定证书（CMA证书）
	执业/职业人员数量及要求	项目测评服务人员应不少于3人，且人员需具备软件评测相关资质证书

	其他要求	无
合同文本 主要条款	付款方式: 1.第一笔款: 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后, 甲方根据乙方的书面付款申请在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 30%。 2.第二笔款: 乙方完成服务内容并出具相关报告, 待甲方签收确认后, 甲方根据乙方的书面付款申请在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 40%。 3.第三笔款: 项目通过横琴信息化项目建设主管部门验收并完成整改后甲方根据乙方的书面付款申请支付合同总额的 30%)。	
履约验收方案	按合同约定验收	
风险管控措施	一、因甲方使用的是财政资金, 甲方付款时间为甲方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如甲方在规定时间内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支付申请手续, 且履行了向财政部门了解付款进度及催促付款的义务, 即视为已经按期支付, 甲方不因此承担延期付款的责任。 二、当乙方发生以下情况时, 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并追究乙方的相关违约责任: 1.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国家及行业规定, 或乙方提交工作成果未获得甲方及相关部门审核通过, 重新编制所需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2.由于乙方自身原因逾期完工(逾期提交成果), 逾期提交在 10 工作日内的, 每逾期提交一天, 乙方须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 1%作为违约金, 逾期提交超过 10 工作日以上的,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